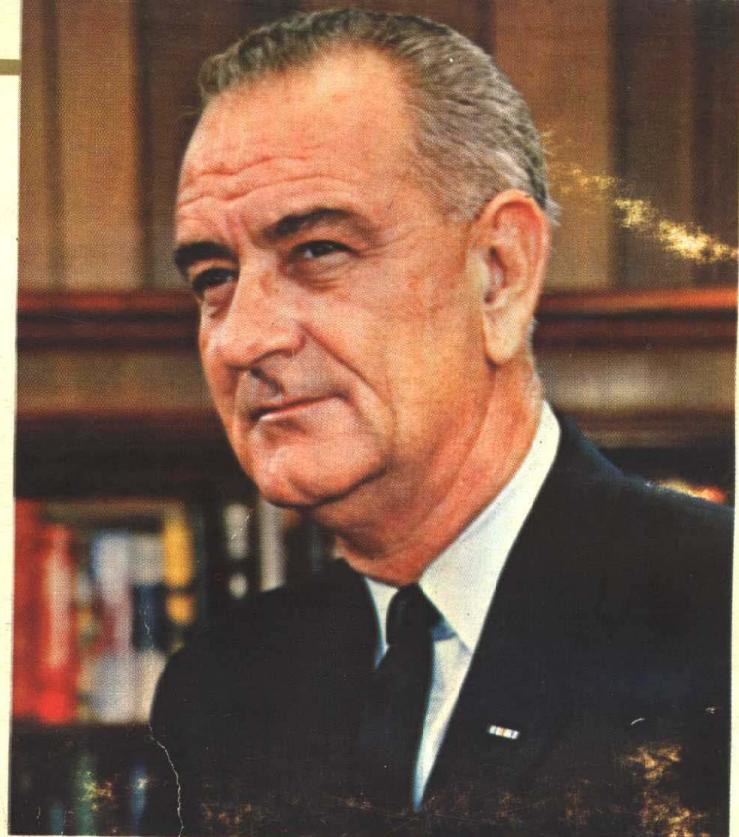


著尼蒙·舒布
譯生秋李



傳 森 倉

THE
Lyndon Johnson Story

BY BOOTH MOONEY



511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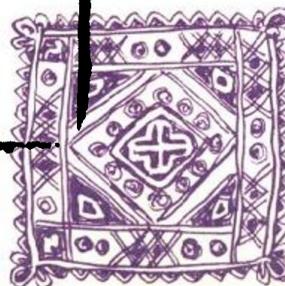
41

傳 森 謂

著 尼 蒙 · 舒 布
譯 生 秋 李

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今 日 世 界 社 出 版

THE LYNDON JOHNSON STORY by Booth Mooney.
Copyright © 1956, 1963, 1964 by Booth Mooney.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Farrar, Straus and Company, New York, U.S.A.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P. O. Box 5217 (Kowloon), Hong Kong,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copyright owner and the publisher.

First printing June 1964

詹森傳

著者：布 舒 · 蒙
譯者：李 秋
封 設：李 維
出 版 者：今 日 世 界 社

香港九龍郵箱五二一七號

印 刷：利 豐 印 刷 公 司

印 刷 者：友 聯 印 刷 廠

香港九龍新山道立基大廈卅一號八樓

定 價：港 幣 一 元 五 角

公 元 一 九 六 四
民 國 五 十 三 年 六 月 出 版



First printing: 15,000 copies.
第一次印刷：一萬五千本

**THE
LYNDON
JOHNSON
STORY**

by

Booth

Mooney

這是一個舉國哀傷的時刻。我們損失之大，無法衡量。

在我個人來說，這是一個深切的巨痛。甘迺迪夫人和她的家人所遇的不幸，舉世莫不同致哀悼。

我願竭盡所能，全力以赴。請大家助我，也求上主佑佑。

林登·B·詹森

一九六三年十一月廿二日

我的政治哲學

(本文發表於德克薩斯季刊，一九五八年由德克薩斯州立大學出版部發行。)

我是一個自由人，一個美國人，一個美國參議員，並且是一個民主黨員，照順序應該是這樣。

我又是一個自由主義者，一個保守主義者，一個德克薩斯州人，一個納稅人，一個牧場主人，一個實業家，一個消費者，一個有孩子的人，一個選民，並已不像我經常那樣年輕，也不像我所預期的那樣老——我同時有這許多種身份卻沒有一定的順序。

我並未想到在第二節中任何敘述性的字眼，對於第一節所列各種名詞具有形容、限制、修正或發生關聯的作用。我不能夠——甚至也沒有絲毫興趣去嘗試——選擇一個字或兩個字的標題去說明我的政治哲學。這也許違反着潮流，但是，如果是那樣，也是我有意

出此。

在我自己信念的中心，對於把美國人在區域的、經濟的、職業的、宗教的、種族的、或其他項目下予以分類、標記、和歸檔的方法本身，有着一種反抗。我們竟會相互詢問，「你的政治哲學是什麼？」我對於那種毫不經意的情形是輕蔑的。

我憎恨此項問題，大多數的情形並非由於我懷疑那是狡猾和機詐，而是為了那是天真，天真到混淆了教條與哲學，並假定可以用一兩個字做出答案。據我發現，我們的政治哲學就是我們的生活經驗的總和。上帝造出的人並非如此簡單，他的生活也不會那樣貧乏空虛，以致他的生活經驗竟能用一個形容詞來概括。可是我們現今似乎竟傾向於把每個人的哲學還原到僅僅是重要統計數字，還原到向着教授們、學生們、公務人員們、求職者、實業首腦們、勞工領袖們、和許多其他人們，問過年齡、體重、身高、和眼睛頭髮顏色之後，接着要問的問題。

這種方式並不適於查問人們的哲學。

我自己的哲學的一部分，每人可以有不同的政治哲學，這是美國自由的基石，並且，更明確的，也是鮮明包含在我們國家基本法律中的一種權利，並且是我們的制度正當運用上所必不可少的。

我們的基本法律——憲法——有別於所有其他國家，甚至有別於西方自由國家基本法律的，是它並不規定全國性的信條：經濟的、社會的、或者宗教的。

例如，憲法中並不提及自由企業問題。也不提到我們的政黨或政黨制度。也沒有任何條款要國人効忠於任何信條或主義。

可是，政府是哲學的一種表現，並且有作為的政府一定要為哲學家所領導。在我看來，我們的制度的要求——並且也許是它的終極精義所在——是要使美國人民，在我們的憲法所規定的政府權力限度內，成為美國政府的真正哲學家。

這是一種崇高的理想，但也正和許多崇高而華美的事物一樣，它具有某些弱點，我們現在似乎是急於要打破它。我們從我們的政治信念中擰出了個性，並由此種對美國人高速度的揀選與分類過程，使我們選擇路向或為自動化，並阻塞了我們去探討何以要那樣做的原因。

有人也許認為我對於這種方式的反抗顯示着我自身的德克薩斯州地方性。我不能同意。德克薩斯人是獨立的，並好發揮個性的，卻並不像我們有時對於自己所假定的那樣，是這種品性的獨佔者。這種特性的根源是屬於美國的，十分廣泛的散佈着，並非某一地區的寶藏，這是我國之幸。因此我現在對於把各個美國人泯沒到假借教條名義的大眾中間所發生的強烈反應，是我内心中美國人特性的發揮——那比德克薩斯人的特性更為強烈。

當我作此表示之時，我可以體會到他人容或會指着我所服務的參議院——事實上我是多數黨所推定的領袖——並認為院中兩黨，兩種哲學體系的實例是與此種主題相矛盾或衝突的。其實恰恰相反。假使我沒有在國會中服務的光榮，我也許永不會像我所表示的那

樣，會保持對於哲學上的個性的尊重。

在我們的政府形式中，國會的唯一目標，就是聚集約五百三十一位個人，代表着約一億七千萬個人，得到全國性的決議，以取得對於處理國事途徑的同意。假使我們是被嚴格教條所束縛，不論那教條是何名稱，則召開國會的理由即將無異於召集蘇聯共黨主席團會議。我們幸未受到此種束縛，並且我自己的哲學一部分——一大部分——是認為國會的裁決，若僅根據政黨分野去點點人數，則國會只能得到極為含混曖昧的決定。

由此種看法引導到把我自己的信條羅列起來，那是我自己的哲學的特定信條。我要照下列方式提出：

第一、我相信每一位美國人都有意見要發表，並且，在我們的制度下，有權向聽眾表示。

第二、我相信每一項全國性的問題，永遠會有一個全國性的答案，並且，因有此種信念，我不認為每一問題必須有兩方面的答案。

第三、我認為開發我們的資源——自然界的與人文的——的充分潛在能力，是政府政策的最高目標，僅亞於保護我們所認為不能退讓的權利。

第四、我認為浪費是我們社會持續的敵人，並且防止浪費——資源方面，生命方面，機會方面——應為我們政府迫切的責任。

這些信條，我承認，是簡單的。那卻的確是我個人的。因為這些並不是我們採納或

取法的，而是我曾經——歷時在五十年以上——從我自己的經驗中發展出來，並加以信奉的。

例如上列的第一項，我覺得——在這些時候——有人認為每一美國人都有意見要發表，和有權向聽眾表示的想法，也許是過份的理想。無論在原則上或在實際上，我並不相信是那樣。

當我在華盛頓工作時，我時常想起自己的出身。我生在德克薩斯州一個山城，彼時是一個遙遠的地區，在今天雖不像過去那樣遙遠，依然十分偏僻。我在當地的鄰居、友人、和親屬都獨立生活，即使不能自給，總可以自制。

他們與許多全國性問題相距很遠，但不管是他們的距離，抑或對於任何特定問題的見聞有限，他們並不因此而在我們於國會會議室所達成的全國性決議中，形成一個次要的參與者。像我這樣熟識在詹森城、在布蘭科、在史頓華爾、在海伊等地的人們，我知道要在他們當中獲得一致的協議，將比在華府的參議員們中間更難。可是，在這種個性中，我的鄰居們——抑或是德克薩斯全州的選區——與美國其他各地並無不同。在少數派意見中容或也有可取之處，正有如在多數派意見中之具有智慧。就我看來，我們有尋覓出此等可取之處的義務，假使是有的話，而不僅以曲從多數派即自告滿足，因為多數派的智慧——即使是明智——也決不是所有智慧的總和。

我們所做的，是強使我們對於權宜之計忍耐，這種做法現今太多了。去聽取一億七千

萬美國人的意見會把人累死。於是我們從事區劃，從事分類，並進行詳密的分類，以使我們不去進行我們所應做的聽取意見和探究。我們的區劃是根據某一種基礎，則當我們應用到其他問題或其他決定時，麻煩就糾纏不清。照這樣我們在我們美國政治哲學中所採取的楷模，不是哲學性的，而是教條崇拜性的，我們並且構造出虛偽的方程式，又得出虛偽的答案。

這種方程式的辦法，是我們政黨制度的主要部分，並構成認為「每一項問題總有兩方面」概念的神話。的確，是有兩個政黨。那卻和兩方面不同。但由於支持兩方面概念的結果，則當一個政黨的多數佔有優勢，我們就安然認為不必再去研究多數的方面，也不去研究少數方面，即告滿意——又是爲了權宜之計。一種解釋是這樣的：既然有兩方面的意見，則任何一方面意見都是可以接受的，如此答案即可由政治勢力去決定，而不需要進一步的詳加考慮。

我的想法不是這樣。我覺得這種流行的見解，非常違反基於像傑佛遜和麥迪遜一流人士思想的我們的美國哲學。我認爲非到我們獲得全國性的答案，那答案是一切具有理性的人所能同意的，我們才算是得到答案，並且非等到答案得到，我們的工作不算完成——即使此項過程需要我們生命中的若干年。

這樣就適合我的哲學中第三信條——和第四信條。假如美國仍爲十八世紀制憲會議時的哲學觀念所束縛——若被限制在彼時的智慧與眼光的範圍內——我們就不會有像今天這

樣的國家。我們經歷一百八十多年的蒸蒸日上的偉大，是來自把我們積累下來的知識，自由運用到我們的自治過程中。或者，換一種說法，那是來自讓美國的進程保持著生機。照這樣，我們憲法中十八世紀的哲學才有進步的餘地，於是在我們的二十世紀它依舊堅韌有力、依舊適用。

我們的國家，像所有國家一樣，擁有某些資源——天然的資源，地理的資源，與人類心智的資源。不去利用或擴展，我們不能使這些基本東西增殖。因此不管我們要怎樣，我們必須從這些在我們掌握中的東西去建造，因此若不去把此等潛在能力發展到極致便引以自滿，即等於摒棄我們的遺產和我們的責任。

顯然的，由於我來自像德克薩斯那樣的地方，我對於此點有強烈的感覺。在我參加政界工作的一切努力中，我對於一九三〇年代和一九四〇年代發展下柯羅拉多河的成就，最引以自負。我所以自負的，並不在於河道建造堤防或利用了洪水，而是結束了該地區的荒廢。

那地區——在我幼年時是那樣的缺乏生產能力和無足輕重——現在成爲國家經濟與潛在勢力的重要部分。更重要的，是在整個地區中人類資源的浪費已獲減輕。對於青年心情的滿足已展開新的視野，即使所開發的不過是把電力引入農村人家，男人和女子，已從在德克薩斯山地不毛的岩石上做着無益的苦工和勞役中解放出來。這才是政府職責的真正完成。

另一方面，消除此類的浪費連帶着是政府——各級政府一種持續的職責，就是不要經

由輕率的過度花費和徵稅，向人民吸收他們新機會的果實，而自行造出浪費，美國政府在這方面面臨的緊急情況日甚一日，而我們有時則用虛偽的標準去應付。

政府也會因怠惰而消耗人民的資源，正和因活動而消耗一樣。例如政府對於世界各國間實力的相對地位，可能陷入一種自滿的心理狀態。我認為國際間對共產主義的僵持，是美國資源與自由資源的最大浪費，縱然是僵持不致發生戰爭。一個生氣勃勃的政府，不能在任何領域中接受僵持——不論對外或對內。它必需有力的和勇敢的、具有信心的尋求合乎國家利益的解決方法。

這些信條就是我的政治哲學的信條。

一些把個人的哲學與世俗的教條同等看待的人，會無盡無休的詢問我對於此項問題或彼項問題或其他問題的「態度」。至少就我的理解，哲學並非由問題的答案構成，而是較比更持久、更包容廣泛的途徑。根據我所提出的途徑，我能得出對於一九五八年抑或一九七八年所發生的問題的答案，我相信能够。

由於個人的選擇，我是一個民主黨員，因為我在該黨中最能應用並表示我的信念。

至於我的其他身份，那些身份的定義應由適宜的其他人士提出，因為我自己並不長於此。

有如在開端時所說，我是一個自由人、一個美國人、一個美國參議員、並且是一個民主黨員，照順序應該是這樣，對我而言，這種分類即止於此。

增訂版著者序言

當我最初撰寫林登·詹森傳時，我甫經離開本書主人的雇用不久。我認為脫離該項目將是永久性質。但由於那位將要就任美國第三十六屆總統的人的敦勸是如此強烈，也許更由於我在面臨人家「需要」殷勤的懇求時本身的弱點，當本書在一九五六年初發行時，我又置身於林登·B·詹森辦公室幕僚之中。我繼續任此職位以迄一九五八年秋天。

因此，由於我會和此公共同工作過差不多六年，而且工作的很愉快，我不能妄稱這是一本客觀的或確定的傳記。那無寧是，很樸實的，把我逐漸極為讚美的一個人的一些顯著的事實紀錄下來。自從我正式不再和他共同工作的歲月中，我對他的讚美在不斷增加。

在他為本書初版所寫序文中，本傳記的主人說我一度是一位政治上的敵人，「他變成私人的朋友。」這是很確切的描寫，我對於兩種說法並不感到愧怍。在林登·詹森一九四八年競選美國參議員成功時，我在職業上與私人方面都隸屬於他的對手方，並且不是輕泛的隸屬。我的候選人失敗，而林登·詹森勝利了。其勝利與失敗之間的邊際，微小到使人

感到苦惱，但林登·詹森是勝利了。

此後不久我漸漸並且難以置信的感到，我受到「接近」，那位來自德克薩斯州的新參議員對我發生「興趣」。他的興趣，十分誇張的，由於他認為我會為他的政敵盡到適當的職責，他認為如果給我機會和誘發，也會為他盡到適當的職責。那是他的想像。

不管怎樣，我覺得經過我對此公認識較深的歲月，我逐漸對於他的能力、他的力量、他的精力，並且對他那種工作方式，有深刻的敬佩，他對任何問題要尋根究柢，然後直截了當從事行動，如有需要，會以攻勢行動對該問題提出正當的解決。

在這種感覺之下，我很難以完全客觀甚至於近乎客觀的態度去敘述他。我並不侈言會做到這樣。我坦白的且不願辯解的認為，在美國亟亟要求我們的政界人物具有偉大氣象的時期，他就是個偉人。

在林登的近代祖先出生的領域中，有一項標語可以用以贊許一個人：「他可以作伴走到水源。」這辭句有一種簡單的含義。在印第安人戰爭時期，一個人不會不加思索的單獨走到供水的源頭，因為敵人經常埋伏在那裏以便進攻獨個的行旅。因此，如屬可能，一個人總要偕同一個伴侶，一個可信賴並勇敢的人，一個會「隨同走到水源」的人。

像林登·詹森，的確是那樣的一個人。

初 · 版

序 ·

言 ·

我總是奇怪人們何以要在撰寫序言時說明他們在做着甚麼。何以要有序言存在，我一向感到有些費解。我又覺得即使在一個最堅強外傾性格的人，也再沒有甚麼事情比爲一本有關他自己的書撰寫序文更難爲情的。

我讀過很多的序言，知道有某種否認的聲明是一個人所必須照例去做的。那些辭 ·

句大都出現於開頭的兩節或三節中。在這一領域中我不能充任拓荒者，因此我還是遵循着慣常的途徑。湊巧的是我的否認聲明雖是照例的，卻也是事實。

首先，我並沒有「委託」他寫這本傳記。我現今四十七歲，年齡還不到由於感到懊惱而要把「紀錄矯正一下」（我推測那種懊惱是每一位政界人物所終於會臨到的）。我永遠在懷疑，率直來說，這就意味着要確使該政界人物方面的故事要述說得儘可能美好！德克薩斯州人並為有回顧的習慣。我們有前瞻的傳統，並不回頭看看我們過去怎樣，抑或誰在追隨我們。到我們不存在時，儘有時間那樣做。

我又接受了另一慣行的欲擒先縱的辦法，那是在所有典型的序言中發現的。傳記的主人在指出傳記並非「奉託」，甚至逕矯稱他對於一本關於敍述他自己的書並不感興趣之後，接着又說著者所寫的都是事實。

那湊巧又是事實。布舒·蒙尼最近會有三年，在每一種的緊張中，並在所有的情況下，和林登·詹森共同工作。他一度是我的政敵，並已變成我私人的朋友。對此我感到得意，我並認為這是一個有理性的人所感到的快意的自負。布舒曾擔任我在華府幕僚達三年之久。此外，他是一位浸潤在德克薩斯州傳統中的德克薩斯人，關於該